

## \_\_\_\_\_ 第三方認證合作契約

立契約人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以下稱甲方）  
\_\_\_\_\_（以下稱乙方）

### 第一條 契約範圍

茲就「\_\_\_\_\_ 第三方認證」之合作(以下稱本契約)，基於誠信及平等互惠原則，雙方訂立本契約，以作為合作期間內權利與義務之依據，並確認本契約為唯一且完整之合作約定，任何未經本契約明載之權利義務，雙方均不得任意變更或擴充，且雙方在本契約書中之權利及義務，非經他方事前書面同意，不得轉讓予任何第三人。

### 第二條 契約有效期間

本契約書自雙方簽約代表人簽署後，自簽約日起生效，至民國(下同)\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第三條 工作分工

一、甲方：

- (一)負責設計\_\_\_\_\_ 試題總計\_\_\_\_\_ 題，每份試卷隨機抽取\_\_\_\_\_ 題，\_\_\_\_\_ 分及格，供乙方\_\_\_\_\_ 員工評測使用。
- (二)依乙方提供的\_\_\_\_\_ 評測通過員工名單及其評測成績、員工編號/流水號等資料(下稱合格資料)之翌日起算，\_\_\_\_\_ 日內製作「\_\_\_\_\_ 聯名認證」合格電子證書並交由乙方統一發放。

二、乙方：

- (一)於合約期間執行評測考試。
- (二)每月\_\_\_\_\_ 日提供前月合格資料予甲方；契約有效期間內，乙方最後一次提供合格資料予甲方之日期為\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 第四條 契約成果之歸屬及個人資料保護

(一)智慧財產權

甲方負責設計\_\_\_\_\_ 試題總計\_\_\_\_\_ 題，其智慧財產權歸乙方所有。

(二)個人資料保護

1. 本契約下，個人資料(下稱個資)之蒐集、處理及利用應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規定。乙方應於內部測驗系統公告甲方提供之「個資同意書」，並取得乙方\_\_\_\_\_ 對甲方蒐集、處理及利用其個資之明確同意。
2. 乙方不得統一代表乙方受試\_\_\_\_\_ 員工授權甲方使用個資，而應

確保乙方員工個別勾選同意後，才可將報名資料（姓名、員工編號/流水號等）或合格資料轉交甲方，以利證書製發。

3. 甲方僅得依據乙方提供之合格名單發放證書，不得超出「發放證書」之目的使用該個資，亦不得另行使用個人資料，並應確保所有個資於合作結束後\_\_\_\_\_日內刪除。

#### 第五條 契約價金/服務費用及結算方式

- 一、本契約之服務費用為新台幣\_\_\_\_\_元整(含稅，下同)。
- 二、本契約之服務費用分\_\_\_\_\_期給付：
  1. 第一期於本契約簽訂後憑甲方開立之發票，乙方於收到甲方發票後，依甲方要求之限期內，給付新台幣\_\_\_\_\_元予甲方。
  2. 第二期於甲方交付\_\_\_\_\_試題\_\_\_\_\_題後憑甲方開立之發票，乙方於收到甲方發票後，依甲方要求之限期內，給付新台幣\_\_\_\_\_元予甲方。
  3. 尾款新台幣\_\_\_\_\_元，乙方應於收到甲方發票後，於契約有效期間屆滿後 30 日內支付。

#### 第六條 保密責任

甲、乙雙方對於本契約書之內容或因本契約書之執行而知悉或持有之他方標明機密性之資料，應以對於自己之機密資料相同之注意（但不得低於合理之注意）嚴予保密，非經他方事前書面同意，不得洩露或交付與任何第三人，雙方並應負責使其在職、離職員工遵守本條義務。本條保密義務之有效期限，為自機密資訊揭露方向收受方揭露機密資訊時起算\_\_\_\_\_年。收受方應依揭露方要求銷毀或返還機密文件、物品、設備，不留存任何備份。

#### 第七條 契約之展延與終止

任一方未能履行本契約書時，他方應先行以書面（或電子郵件）要求違約方限期改善。違約方逾期未改善者，他方得終止本契約書。

#### 第八條 法律適用及管轄法院

- 一、本契約書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
- 二、因本契約書所生爭議，雙方合意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第九條 其他

- 一、本契約書之修改，應以書面為之，並經雙方授權代表簽署。
- 二、本契約書附件報價單效力等同主約，如附件內容與本契約書有抵觸者，除雙方另有約定外，以本契約書約定為準。
- 三、本契約書計正本貳份，由雙方各執壹份，作為憑證。

立契約人（甲方）：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簽約代表人：

統一編號：05076416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2段106號11樓

電話：

聯絡人：

聯絡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三段153號11樓

電話：

立契約人（乙方）：

簽約代表人：

統一編號：

地址：

聯絡人：

聯絡地址：

電話：

中華民國\_\_\_\_年\_\_月\_\_日